

农业农村部长江流域渔政监督管理办公室

关于开展“长江十年禁渔与水生生物保护” 征文活动的通知

黄河流域以南相关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农业农村厅（委），有关教学科研单位、有关社会团体组织：

长江十年禁渔是长江大保护的历史性、标志性、示范性工程。在各地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，长江禁捕退捕扎实推进，退捕渔民稳定上岸，禁捕形势总体平稳，社会共识稳定凝聚。长江水生生物恢复和水域生态修复是个长期复杂的过程，需要实施有效的保护修复措施，为吸引和鼓励更多的社会力量关注、参与长江等相关流域的水生生物保护和水域生态修复工作，经研究，拟开展“长江十年禁渔与水生生物保护”专题征文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征文主题

征文围绕长江十年禁渔与水生生物保护，结合国家政治、经济、社会、文化等方面，总结提炼各地各方面水生生物保护的做法和经验，探讨进一步加强保护修复工作的意见建议。论文自由

选题、自拟题目、自选体裁，坚持问题导向，提出启示性、建设性的意见建议。选题方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：

- 1.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与十年禁渔政策
- 2.十年禁渔与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
- 3.长江水生生物保护与国家生态安全
- 4.世界大河生态治理、渔政管理做法
- 5.长江重点水域退捕渔民生计保障
- 6.长江、珠江、淮河等水域渔政执法监管
- 7.十年禁渔与渔文化保护和传承
- 8.渔文化保护、传承和发扬的做法和经验
- 9.澜沧江、湄公河等边境水域国际交流合作
- 10.涉水工程生态影响补偿范围、标准和机制
- 11.长江禁渔执法监管面临的困难问题及对策建议
- 12.推进长江禁渔跨部门跨区域联动执法协作与行刑衔接
- 13.长江禁渔网格化管理体系建设的经验做法与模式探索

二、参加人员

黄河以南长江、珠江、淮河等水域相关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以及地方和基层农业农村、渔业渔政和农业综合执法部门工作人员；相关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、社会团体以及个人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- 1.文稿要求。围绕参考选题，自拟题目，字数控制在 3000

字左右。征文标题采用华文中宋小二号字体加粗，一级标题为黑体三号字体，二级标题为楷体三号字体加粗，正文内容为仿宋三号字体。征文须为原创，且未公开发表，以作者本人名义投稿。

2.投稿方式。征文以电子版形式提交，邮件主题注明“征文”字样，文件名以“标题—单位—作者姓名—联系方式”的格式命名。

3. 投稿截止时间。2021年11月30日。

四、表彰奖励

综合评选出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奖获奖征文若干篇。通报表彰获奖情况，通过相关媒体刊发优秀论文，对获奖论文作者颁发证书并给予适当奖励。

筛选部分选题支持作者开展课题研究，给予适当经费支持，并推荐纳入农业农村部软科学课题研究范围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依阳 吴纯燕

联系电话：021-62499261 18387776683

邮箱：changzhenggui@agri.gov.cn

农业农村部长江流域监督管理办公室



抄送：中国渔业协会、休闲垂钓协会、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分会，
长江口与东海渔业战略研究中心、长江中上游渔业生态保
护研究中心、珠江流域渔业生态保护研究中心、淮河流域
渔业生态保护研究中心
